

生火 – 生火地點的選擇

分類：生火與炊事 · 作者：陳志南

一、生火地點的選擇

在被允許的地點，使用被允許的方式生火：一般營區都會規劃有允許生火的地點或是規定的生火方式，例如，陽明山國家公園內的苗圃露營區就規定了，不可以落地生火，而營火場只可以使用規定的地點。

選擇乾燥的地點生火：選擇乾燥的地點生火可以避免因為場地潮濕而浪費燃燒所產生的熱能，因此，如果需要在潮濕的地點上生火時，可以在地面上鋪上大木頭或是石頭隔離濕氣。

尋找遮蔽物：生火時需找遮蔽，避免在太陽底下及樹下（避免雷擊）生火。

位在營帳下風處：生火地點應選擇營帳下風處，因為這樣才可以避免火星飛起而燒毀帳篷，另外一個目的則是為了避免炊事時油煙飄進帳篷中，而附著在帳篷及個人裝備上面。

位在廁所的上風處：這樣才不會在炊事的過程中，有免費的添加物可供使用。

盡量選擇以前已經使用過的場地，尤其是在泥土地上生火時，這一點尤其重要。在以前環保觀念尚未抬頭時，人們未曾認真思考過生火地點的選擇，因此，選擇生火地點時的第一個考量通常是以方便為主，因此，在烤肉區、露營區隨處可建地上一團團的木炭或是柴火餘燼，而經過燒灼的地面則為光禿禿的一片，植物通常很難在短時間之內重新生長，因此，非必要時應盡量避免直接落地生火，如果要落地生火，應選擇重複使用的地點，不宜隨意開發新的生火地點。

選擇周圍枯枝落葉較為豐富的地點，因為這樣的地點柴薪取得方便，不至於有斷炊的顧慮。但請切記，不要在靠近樹根的地方生火，以免影響樹木的生長。

生火起煙時，注意是否引來斥堠之蜜蜂；如有，表示生火地點附近必有蜂窩，宜更換地點生火。